公司代码:601717 公司简称:郑煤机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郑煤机	601717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郑煤机	00564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海斌	习志朋
电话	0371-67891015	0371-67891199
办公地址	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九大街167号	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九大街167号
电子信箱	haibin.zhang@zmj.com	zhipeng.xi@zmj.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630,407,646.26	33,714,415,299.94	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53,120,130.16	13,063,794,901.37	6.0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070,924,787.76	12,311,948,431.69	2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2,211,527.26	1,135,167,636.34	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7,994,219.53	1,070,941,902.88	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876,592.09	57,628,575.20	281.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3	8.90	减少0.0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4	0.655	5.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1	0.655	5.5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8,66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泓开投资管理(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62	277,195,419		质押	28,429,985
河南机械装备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74	243,892,381		质押	50,000,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2.44	220,750,79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23	75,023,637		无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0	69,209,157		无	
YITAI GROUP (HONG KONG) CO LIMITED	境外法人	1.26	22,399,200		未知	
蒋仕波	境内自然人	1.09	19,376,080		无	
李俊	境内自然人	0.96	17,000,000		无	
高雅萍	境内自然人	0.87	15,416,816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15,159,36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泓开投资管理(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9.52%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泓开投资管理(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变更日期	2021年2月25日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11日、1月19日、2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1)、《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16%股份事项获得河南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2)、《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16%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1)等相关公告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钢铁、铜、铝等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产品生产成本、毛利率的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的压力,特别是煤机业务营业收入增加但净利润下滑。如果原材料价格持续高位运行,将持续对公司的盈利能力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针对此问题,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原材料市场发展形势的动态跟踪,积极应对,提前布局;另一方面,持续开展降本行动,优化供应商管理体系,优化产品工艺,提升材料利用率,降低产品废品率和不良率,降低可控材料的采购费用,减少各方面的浪费。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2021-068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北京时间2021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其中董事焦承尧、向家雨、贾浩、付祖冈现场出席会议,董事崔凯、王新莹、程惊雷、季丰、郭文氢、方远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焦承尧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A股)。

同意公司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2021年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H股)。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2021-069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出席监事7名,其中公司监事刘强、张命林、崔宗林现场出席会议,监事程翔东、王跃、张永龙、鲍雪良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A股)。同意公司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2021年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H股)。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该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审议、信息披露的有关人员在工作过程中出现违反信息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张永龙先生系关联监事,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2021-070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下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均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未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一)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监事张永龙先生在监事会回避表决。本次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等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对该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法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销售、采购商品、设备。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定价依据为参考市场价格或公司对非关联方同类业务的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综上,我们同意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二)本次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原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调整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大族激光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0	5,000	0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仪征纳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参考市场价格	5.00	2,900	1,460

说明:公司于2021年上半年完成了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张永龙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由于张永龙先生于2021年上半年同时被选举为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激光”)非独立董事,大族激光成为公司的关联方。结合公司新增关联方情况和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对2021年与大族激光、仪征纳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环科技”)等公司涉及的销售、采购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需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85648T

法定代表人:高云峰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106707.1941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年03月04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经营进出口业务;物业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激光、机器人及自动化技术在智能制造领域的系统解决方案;激光雕刻机、激光焊接机、激光切割机、激光器及相关元件(不含限制项目)、机器人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普通货运。

关联关系:公司监事张永龙先生担任大族激光现任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的规定,大族激光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仪征纳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仪征纳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1MA1XD0L46P

法定代表人:SHI XU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10月29日

注册地址:仪征汽车工业园区联众路8号

经营范围:活塞环表面处理,汽车零部件表面处理,其他机械产品相关零部件表面处理,活塞环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的销售,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仪征亚新科双环活塞环有限公司持有纳环科技49%的股权,纳环科技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新增加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为公司向关联方购买、销售商品、设备等。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将严格遵循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以合同的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方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2021-071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上半年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以下按“本期”列示),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10,765.83万元,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2,708.00万元。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即征即退税款	3,497.61	与收益相关
2	稳岗补贴	3,027.96	与收益相关
3	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款	738.00	与收益相关
4	印度出口政府补贴	627.98	与收益相关
5	工业发展补贴	486.48	与收益相关
6	收郑州市财政局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专项资金款	438.00	与收益相关
7	印度出口退税	256.67	与收益相关
8	工业企业改造贷款贴息	224.95	与收益相关
9	2020年企业配套采购奖励资金	200.00	与收益相关
10	2020年度扬州鼓励智能化技术改造提升	149.82	与收益相关
11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中原企业家领军人才专项款	100.00	与收益相关
12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一季度产值奖励款	100.00	与收益相关
13	其他项目	918.36	与收益相关
14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租金补贴	1,050.00	与资产相关
15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郑煤机产业项目补贴	1,436.00	与资产相关
17	郑州市财政局创新专项2060901-科技重大专项	180.00	与资产相关
18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高价值专利项目	42.00	与资产相关

二、收到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补助已陆续到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与收益相关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10,765.83万元。与资产相关的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1,658.00万元,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1,846.75万元。其中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1年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01698 公司简称:中国卫通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卫通	60169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静伟	赵猛
电话	010-62585605	010-625856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5号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5号
电子信箱	chinasatcom@chinasatcom.com	zhaomeng@chinasatco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372,082,748.92	18,289,285,775.32	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23,873,105.05	11,583,778,376.38	1.2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36,885,265.08	1,260,666,029.13	-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077,153.93	191,069,440.28	3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281,529.57	157,471,684.56	4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33,949.96	532,841,387.52	-41.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94	1.6763	增加0.503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38	0.0478	33.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38	0.0478	33.4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6,78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9.73	3,189,099,928	3,189,099,928	无	0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国有法人	5.04	201,631,262	201,631,262	无	0
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	国有法人	5.04	201,631,262	201,631,262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7,993,800	0	无	0
中国金融电子化公司	国有法人	0.19	7,637,548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13	5,127,243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1	4,330,772	0	无	0
日照钢铁有限公司	其他	0.08	3,350,0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8	3,272,600	0	无	0
吴小亮	其他	0.05	1,990,17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火箭研究院与五院均为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直属的事业单位;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698 证券简称:中国卫通 公告编号:2021-023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五名,实际出席的监事五名。公司监事会主席胡肖传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1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21年8月27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698 证券简称:中国卫通 公告编号:2021-022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在中国卫星通信大厦A座21层报告厅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九名,实际出席的董事九名。本次董事会由李忠宝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1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卫通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21年8月27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编号:2021-024号)。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1-025号)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三、报备文件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698 证券简称:中国卫通 公告编号:2021-024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贯彻落实公司“12361”发展战略,推动公司业务转型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条款。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

公司变更前的经营范围为:经营基础电信业务(业务范围详见许可证,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06月03日);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业务范围详见许可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9月20日);通信广播卫星系统的开发、管理;卫星地面应用系统及相关设备的设计、开发;与上述卫星业务相关的应用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承包;进出口业务。

本次变更涉及部分变更和增加,包括变更增值电信业务有效期,即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业务范围详见许可证);增加经营范围:技术转让;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汽车;出租办公用房。

本次公司经营范围最终变更结果以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的内容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因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对《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经营范围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公司章程》原条款	《公司章程》修订后条款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基础电信业务经营(业务范围详见许可证经营,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06月03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业务范围详见许可证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9月20日);通信广播卫星系统的开发、管理;卫星地面应用系统及相关设备的设计、开发;与上述卫星业务相关的应用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承包;进出口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基础电信业务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基础电信业务(业务范围详见许可证,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06月03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业务范围详见许可证);通信广播卫星系统的开发、管理;卫星地面应用系统及相关设备的设计、开发;与上述卫星业务相关的应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承包;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汽车;出租办公用房;进出口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基础电信业务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除修订上述条款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未变更。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以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定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698 证券简称:中国卫通 公告编号:2021-025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1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9月17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5号中国卫星通信大厦21层报告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17日

至2021年9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98	中国卫通	2021/9/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年9月14日—9月16日(工作日)上午9:00至下午16:00。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5号中国卫星通信大厦A座21层证券事务部。

(三)邮政编码:100086

(四)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证券(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持上海证券(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和上海证券(证券)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书见附件1)。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及传真到达日不晚于2021年9月16日)。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62585605、62585651

传真:(010)62586677

联系人:张凌轩、张亚鹏

邮编:100086

(二)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9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0321 公司简称:正源股份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不进行利润